证券代码:601012 证券简称:隆基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7-027号
债券代码:136264 债券简称:16隆基01

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7年2月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尚稷路3989号西安服务外包产业园创新孵化中心B座公司八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28,276,12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1.5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钟宝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15年修订)》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刘晓东先生出席会议,高级管理人员王晓哲先生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乐叶光伏在中信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28,214,977	99.9926	61,149	0.0074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合肥乐叶在建设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28,214,977	99.9926	61,149	0.0074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宁夏隆基在农业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28,214,977	99.9926	61,149	0.0074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银川隆基在农业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28,214,977	99.9926	61,149	0.0074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银川隆基在农业银行申请项目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28,214,977	99.9926	61,149	0.0074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28,222,177	99.9935	53,949	0.0065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28,204,577	99.9914	71,549	0.0086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28,203,277	99.9912	71,549	0.0086	1,300	0.0002

9、议案名称: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议案

9.01、名称: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28,203,277	99.9912	71,549	0.0086	1,300	0.0002

9.02、议案名称:发行规模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28,203,277	99.9912	71,549	0.0086	1,300	0.0002

9.03、议案名称: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28,201,877	99.9910	71,549	0.0086	2,700	0.0003

9.04、议案名称:债券期限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28,201,877	99.9910	71,549	0.0086	2,700	0.0003

9.05、议案名称:债券利率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28,201,877	99.9910	71,549	0.0086	2,700	0.0003

9.06、议案名称: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28,201,877	99.9910	71,549	0.0086	2,700	0.0003

9.07、议案名称:担保事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28,201,877	99.9910	71,549	0.0086	2,700	0.0003

9.08、议案名称:转股期限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28,201,877	99.9910	72,949	0.0088	1,300	0.0002

9.09、议案名称: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28,201,877	99.9910	72,949	0.0088	1,300	0.0002

9.10、议案名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28,201,877	99.9910	72,949	0.0088	1,300	0.0002

9.11、议案名称: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28,203,277	99.9912	71,549	0.0086	1,300	0.0002

9.12、议案名称:赎回条款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28,199,277	99.9907	75,549	0.0091	1,300	0.0002

9.13、议案名称:回售条款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28,203,277	99.9912	71,549	0.0086	1,300	0.0002

9.14、议案名称: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28,203,277	99.9912	71,549	0.0086	1,300	0.0002

9.15、议案名称: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28,203,277	99.9912	71,549	0.0086	1,300	0.0002

9.16、议案名称:向公司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28,203,277	99.9912	71,549	0.0086	1,300	0.0002

9.17、议案名称:债券持有人及债券持有人会议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28,203,277	99.9912	71,549	0.0086	1,300	0.0002

9.18、议案名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28,203,277	99.9912	71,549	0.0086	1,300	0.0002

9.19、议案名称:募集资金存放账户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28,203,277	99.9912	71,549	0.0086	1,300	0.0002

9.20、议案名称: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限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28,203,277	99.9912	71,549	0.0086	1,300	0.0002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28,203,277	99.9912	71,549	0.0086	1,300	0.0002

1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28,203,277	99.9912	71,549	0.0086	1,300	0.0002

12、议案名称: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28,203,277	99.9912	71,549	0.0086	1,300	0.0002

13、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28,146,877	99.9844	127,949	0.0154	1,300	0.0002

1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7年度-2019年度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28,201,677	99.9910	73,149	0.0088	1,300	0.0002

1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和承诺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28,201,677	99.9910	73,149	0.0088	1,300	0.0002

16、议案名称: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28,203,277	99.9912	71,549	0.0086	1,300	0.0002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8	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164,935,064	99.9559	71,549	0.0434	1,300	0.0008
9.01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164,935,064	99.9559	71,549	0.0434	1,300	0.0008
9.02	发行规模	164,935,064	99.9559	71,549	0.0434	1,300	0.0008
9.0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164,933,664	99.9550	71,549	0.0434	2,700	0.0016
9.04	债券期限	164,933,664	99.9550	71,549	0.0434	2,700	0.0016
9.05	债券利率	164,933,664	99.9550	71,549	0.0434	2,700	0.0016
9.06	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164,933,664	99.9550	71,549	0.0434	2,700	0.0016
9.07	担保事项	164,933,664	99.9550	71,549	0.0434	2,700	0.0016
9.08	转股期限	164,933,664	99.9550	72,949	0.0442	1,300	0.0008
9.09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164,933,664	99.9550	72,949	0.0442	1,300	0.0008
9.10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	164,933,664	99.9550	72,949	0.0442	1,300	0.0008
9.11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164,935,064	99.9559	71,549	0.0434	1,300	0.0008
9.12	赎回条款	164,931,064	99.9534	75,549	0.0458	1,300	0.0008
9.13	回售条款	164,935,064	99.9559	71,549	0.0434	1,300	0.0008
9.14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164,935,064	99.9559	71,549	0.0434	1,300	0.0008
9.15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164,935,064	99.9559	71,549	0.0434	1,300	0.0008
9.16	向公司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164,935,064	99.9559	71,549	0.0434	1,300	0.0008
9.17	债券持有人及债券持有人会议	164,935,064	99.9559	71,549	0.0434	1,300	0.0008
9.18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164,935,064	99.9559	71,549	0.0434	1,300	0.0008
9.19	募集资金存放账户	164,935,064	99.9559	71,549	0.0434	1,300	0.0008
9.20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限	164,935,064	99.9559	71,549	0.0434	1,300	0.0008
10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164,935,064	99.9559	71,549	0.0434	1,300	0.0008
14	关于公司2017年度-2019年度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64,933,464	99.9549	73,149	0.0443	1,300	0.0008
15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和承诺的议案	164,935,064	99.9559	71,549	0.0434	1,300	0.0008

备注:上表数据已剔除董监高持股数据。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7、8、9 9.01-9.20)、10、11、13、15、16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以上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需回避表决的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律师:郝伟、刘佳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的律师代表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意见书认为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西安隆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2月10日

股票代码:603223股票简称:恒通股份公告编号:2016-013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7年2月6日以书面通知、电子邮件及电话的形式发出通知,于2017年2月9日9:00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及其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刘振东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就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通过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规定》的规定,公司对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编制了《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截至2016年12月31日)》。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前述报告进行了审验,出具《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截至2016年12月31日)》。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于2017年1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等十三项议案,同时决定于2017年2月13日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并于2017年1月26日公告了《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7-010)。

公司拟于2017年2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对议案六《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进行调整,故公司决定取消原定于2017年2月13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将另行召开股东大会对调整后的议案进行审议表决,股东大会的召开事宜另行通知。

除上述拟调整的议案外,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十二项议案未做调整,该等十二项议案将与上述调整后的议案一并提交公司另行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另行发出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与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和相关措施及承诺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刘振东先生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关于制定<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7-2019年)>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为控股子公司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等议案,以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公司拟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该等议案,由于公司目前正在进行相关准备工作,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暂时无法确定,因此,在相关准备工作完成后,公司将确定并公告召开股东大会的具体时间和审议的事项。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2月9日

股票代码:603223股票简称:恒通股份公告编号:2017-014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 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7年2月6日发出通知,于2017年2月9日14:00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嘉国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规定》的规定,公司对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编制了《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截至2016年12月31日)》。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前述报告进行了审验,出具《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截至2016年12月31日)》。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2月9日

股票代码:000885 股票简称:同力水泥 公告编号:2017-010

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重要提示

(一)本次会议没有增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二)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一)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7年2月9日(星期四)下午15:00;

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2月9日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2月8日15:00至2017年2月9日15:00。

(二)召开地点:河南省郑州市农业路41号投资大厦A座999会议室

(三)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四)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主持人:董事长张伟先生

(六)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一)会议的总体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投票和网络投票的具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2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350,272,623股,占公司总股份的73.77%。

(二)现场会议出席的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投票的具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278,907,035股,占公司总股份的58.74%。

(三)网络投票的相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具有表决权的股东1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71,365,588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5.03%。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河南仟问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本次会议。

四、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会议经过逐项投票表决,做出如下决议:

(一)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350,272,623股股同意,占参加会议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同意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延长12个月,即延长至2018年2月18日。

其中:参加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0股的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0股的0%;弃权0股,占到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0股的0%。

(二)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350,272,623股股同意,占参加会议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同意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延长12个月,即2018年2月18日。

其中:参加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0股的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0股的0%;弃权0股,占到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0股的0%。

(三) 关于选举公司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350,272,623股股同意,占参加会议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0股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会议同意刘宗虎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与第五届监事会相同。

其中:参加本次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0股的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0股的0%;弃权0股,占到出席会议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0股的0%。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河南仟问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袁肖磊 王大宫

(三)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股东和股东委托代理人的资格、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以及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二)河南仟问律师事务所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2月9日

证券代码:000078 证券简称:海王生物 公告编号:2017-006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

二、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2017年2月9日(星期四)下午14:50

(2)网络投票:2017年2月8日(星期三)-2月9日(星期四)。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时间为2017年2月9日(星期四)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17年2月8日(星期三)下午15:00至2017年2月9日(星期四)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科技中三路1号海王银河科技大厦24楼会议室

(三)会议召集人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四)投票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社会公众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五)会议主持人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局主席张思民先生主持召开。

(六)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一)股东出席会议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5人,代表股份1,234,972,69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6.6342%。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0人,代表股份1,234,211,34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6.6055%。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761,35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287%。

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8人,代表股份2,030,96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767%。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1,269,61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479%。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761,35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287%。

(二)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

(三)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

四、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产业投资合伙企业增加合作条款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234,864,59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12%;反对108,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922,86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4.6774%;反对108,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322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广东华兴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234,864,59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12%;反对108,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922,86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4.6774%;反对108,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322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五、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海派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李伟东、陈笑雨

(三)结论性意见:经验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一)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广东海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一七年二月九日

证券代码:603568 证券简称:伟明环保 公告编号:临2017-004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4月15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详见公司于4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10)。

一、本次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实施情况

公司于2017年2月9日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中金公司财富资金系列35期收益凭证产品认购协议》、《中金公司财富资金系列35期收益凭证产品说明书(产品代码:SQ6315)》和《中金公司财富资金系列35期收益凭证产品风险揭示书》,在授权额度内本次使用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产品名称:中金公司财富资金系列35期收益凭证

(二)产品简称:中金财富资金35期

(三)产品代码:SQ6315

(四)产品类型:本金保障型

(五)收益率(年化):3.70%

(六)产品风险等级:中等偏低风险

(七)缴款日/起始日:2017年2月9日

(八)到期日:2017年5月11日

(九)产品期限:91天

(十)兑付日:到期日的下一交易日

(十一)兑付金额:兑付金额=投资本金+投资收益

(十二)兑付方式:兑付日一次性全额支付兑付金额

(十三)认购金额: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

(十四)提前赎回:投资者不可提前赎回本产品

(十五)提前购回:发行人不可提前购回本产品

(十六)份额转让:不可转让

(十七)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资产管